

## 胰腺癌晚期医学无解 修大法绝处逢生

【明慧网】中国国家癌症中心 2021 年统计数据 displays: 2019 年中国胰腺癌新增患者为 9 万人, 2021 年增至 12.5 万人。一些罹患胰腺癌的病患, 因缘际遇修炼法轮大法之后, 得以绝处逢生。

我叫籍红, 17 岁入伍, 曾是通讯女兵。后转业到辽宁省鞍山钢铁公司研究所, 从事大型计算机维护工作。后来结婚生子, 生活美满, 一切都算顺利。

然而, “天有不测风云, 人有旦夕祸福。” 1995 年 9 月份 (我 42 岁), 突然感觉身体不适, 感到特别疲

劳, 走一段路就得歇一会儿; 后来就腹痛, 伴随着大便干结; 皮肤瘙痒, 皮肤发黄。我以为得了黄疸型肝炎, 就去鞍山第一医院检查。医生发现我胆囊有问题, 建议我赶紧到大一点的医院进一步确诊。

在沈阳市医科大学医院做了检查后, 医生诊断我是胰腺占位性病变。一时间, 家里上下乱作一团, 那年我儿子才 13 岁。公婆和我先生偷偷的背着我流泪。

大约 1995 年 10 月, 家人送我到北京中日友好医院。经专家全面检查, 初步确诊为胰头癌中晚期。

我心里很清楚: 这种癌是最厉害的一种, 死亡率几乎百分之百, 而且是最痛苦的。我含着眼泪跟医生讲, 我不想死, 希望医生能救救我。当时由于胰头部位肿瘤压迫胆管, 造成我全身蜡黄, 吃不下东西, 生命垂危。

医生说短期内必须做手术。大约在 10 月中旬, 我进行了手术。医生打开腹腔以后, 发现肿瘤与下腔静脉血管粘连, 摘除危险, 也容易转移。根据他以往的经验, 就暂时中断了手术, 建议不要再做了, 没有必要再切除肿瘤了, 否则会下



▲籍红在接受新唐人电视台采访

不来手术台。

医生说, 他只能把胆管和十二指肠吻合, 这样在有生之年还可以吃东西, 他只能做到这一步。医生把我的腹腔缝合。手术后, 医生对我的家人说, 我最长能活 1 年, 短则 3 个月到 6 个月。

医生建议做化疗, 化疗在杀死癌细胞的同时, 也会杀死正常的细胞, 因而化疗非常痛苦。化疗后, 我身体非常虚弱, 消瘦、脱发、疼痛, 吃不下东西。我感觉自己的生命已经到了极限。但到医院复查, 肿瘤并没有缩小, 我的体重由原来的 120 多斤降到不到 90 斤。令我恐惧的是, 在我们家族中, 有 8 个人得过癌症。其中我父亲、二伯、四伯、外婆、姑父和堂兄, 都是患了癌症后一年之内就去世了。想想不远的将来自己将走向死亡, 孩子将孤苦伶仃, 我忍不住双泪长流。自己将在剧烈的痛苦中熬尽生命。

1996 年末, 我疼痛难忍, 无法再支撑下去了。

当我拖着虚弱的身子, 艰难的迈出家门时, 在走廊里碰到了邻居大婶。她看到我这个样子, 就劝我去炼法轮功, 大婶说法轮功祛病健

身有奇效。她说她正好要去附近的一位法轮功学员家看李洪志师父的讲法录像, 问我要不一起去看? 本打算去医院的, 改变了计划, 莫名其妙地跟着大婶去了一位法轮功学员家里看录像。

开始播放师父的讲法录像时, 我身体感觉所有的疼痛、难受不知

不觉就没有了一样, 好舒服的感觉。看完后, 一位法轮功学员借给了我一本《转法轮》。

当天回家后, 我就想吃饭, 好长时间没有想吃饭的感觉了。我一下子就吃了两个包子, 吃得那个香啊! 接下来, 我就一口气用了三天时间看了一遍《转法轮》。看完这本书之后, 我就决定修炼法轮功。

随着不断的学法炼功, 我遵循大法真、善、忍标准修心向善, 身体也一天比一天好起了。大约一、两个月, 我的身体就渐渐好转了, 能吃能睡, 身体也胖了起来。

1997 年的 4、5 月份, 我去大连医院做了复查, 医生说肿瘤没有了。后来, 我又去了中日友好医院, 找到了曾经给我做手术的医生做了复查。那是比较权威的检查。检查后, 医生说: “你的肿瘤没有了。你这样的例子从来没有过。”

当时我为治疗胰腺癌, 一次手术就花了 6 万元钱, 还不包括出院后的吃药、复查。我的康复为国家节省了大量的医药费。法轮大法真的是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功法啊! 希望所有的世人都能了解法轮大法真相, 受益于法轮大法。◇

# 广西钦州市陈桂莲被非法判刑四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西报道）广西钦州市六十八岁的法轮功学员陈桂莲，二零二二年五月被钦南区南珠派出所绑架、非法关押拘陷。二零二三年三月份，她被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两万元。详细情况待查。

陈桂莲，一九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广西钦州市钦南区人，以前住在防城港，后来居住钦南区东南社区。

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三点多，陈桂莲在钦州新兴街发护身符，被一受谎言毒害的学生诬告，被钦南区南珠派出所（东南社



区附近的派出所）的警察绑架，非法关在派出所。后来，警察去她家非法抄家，把所有大法书、师父法像、视频机、播放器、手机、书信、判决书（以前她曾被非法判刑）抢劫走，还拍了视频录了像。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六日晚，陈桂莲被抬到钦州拘留所非法关押；

九月二十七日被反背铐锁，劫持到灵山看守所继续非法关押。

二零二三年三月份，大概三月二十六日，在不通知家属的情况下，钦州市中级法院非法判她四年，勒索罚金两万元。在五月份，家属收到她从看守所或监（她已经被非法判刑了）。◇

■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

## 动脑筋：这可能吗？

从央视播放的“天安门自焚”镜头中看到，王进东在自焚时衣服已被“烧”焦，但最易燃烧的头发大部分完好，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也翠绿如新。有常识的人都知道，汽油着起火来，能达到 500 多度，人在这汽油大火中不用一分钟，就能被烧死。然而，北京警察却能在这一分钟内极快地做出 3 件事：发现有人自焚、开车取来灭火器和灭火毯、将火扑灭把人救出。这可能吗？再说，王进东稳坐不动，声如洪钟似的喊口号。且不说这是 500 度高温的汽油之火，即使将手伸进 100 度的沸水中，也不会“岿然不动”吧。◇



##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

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 1999 年 7 月 20 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 20 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

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 年 5 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 年 1 月 4 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